

ལྷ་ལོ་བོད་རིགས་རང་སྐྱོང་ལྗོངས་སློབ་གསོ་ལྗང་ཆེན་རིག་ལག་རྩལ་རྩུལ་

# 木里藏族自治县教育体育和科学技术局文件

木教体科发〔2024〕154号

## 木里县教育局教育体育和科学技术局 关于做好2024年全州教育系统表扬对象 评选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发展中心：

为进一步增强广大教师、教育工作者的荣誉感和责任感，鼓励先进，弘扬尊师重教社会风尚，推动木里教育高质量发展，现将《凉山州教育和体育局关于上报2024年教育系统表扬对象的通知》（凉教体发〔2024〕90号）转发给你们，并就我县开展2024年全州教育系统表扬对象评选推荐工作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表扬范围和名额

（一）表扬范围。全县中小学、幼儿园及教师发展中心长期从事教育教学、教育研究、教育管理、学校管理及服务工作并取得显著成绩的个人。

(二) 表扬名额。全县教育系统评选“凉山州优秀教师”14名、“凉山州优秀教育工作者”(含教研员)4名。学校行政领导原则上不占“优秀教师”推荐名额。三年内已获得过同一层次、级别荣誉的原则上不再推荐。

## 二、表扬条件

(一) 推荐表扬对象需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符合《凉山州教育和体育局关于上报2024年教育系统表扬对象的通知》文件中规定的“表扬条件”。

2. 评选推荐对象获得过县级及以上荣誉称号。

(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不作为推荐人选:

1. 近5年来, 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或通报批评的;

2. 近5年来, 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的;

3. 近5年来, 违反管理制度, 情节较严重的;

4. 近5年来, 违背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的;

5. 近5年来, 组织或参与罢课、变相罢课、怠工行为的;

6. 近5年来, 组织参与违规补课的;

7. 教师能力素质测试考核有效成绩在C级及以下的;

8. 未取得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2.0培训合格证书的;

9. 近三年所教学科年末州统测成绩只要有一年在全县同年龄段班级排名三分之一以下的;

10. 2023-2024学年度累计旷工3天、请假20天及以上的;

11. 2023-2024 学年度，在各类督导检查、日常工作调度中发现无故不履行请假手续和外出报备制度的；

12. 2023-2024 学年度中受到县教体科局通报批评的。

### 三、评选工作程序及评选办法

（一）成立评选工作专班。为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顺利开展木里县 2024 年教育系统表扬对象评选推荐工作，成立评选推荐工作专班。工作专班由教体科局领导班子及相关股室责任人组成，人事股牵头具体负责组织实施，确保此项工作按要求有序开展。

（二）广泛宣传。各学校要组织教职工宣传学习《凉山州教育和体育局关于上报 2024 年教育系统表扬对象的通知》文件精神，增强评选推荐工作的透明度。

（三）民主推荐。各学校要严格按文件要求民主推荐“凉山州优秀教师”“凉山州优秀教育工作者”各 1 名，并按时将推荐相关材料报县教体科局人事股（注：推荐对象需提供由学校加盖公章的本人近三年学科教学成绩全县排名情况证明、2.0 培训合格证书复印件、近三年获得的荣誉称号证书复印件、教师综合业务素质测试有效成绩等级证明）。

（四）教体科局审核推荐。教体科局人事股对各校推荐人员的基本情况、综合表现、工作实绩和突出事迹等方面按文件要求进行初步审核，并提出 2024 年教育系统拟推荐表扬对象

候选人方案及名单报局党组，局党组召开会议研究审核通过后，最终确定我县 2024 年教育系统表扬对象上报州教体局。

#### 四、材料报送

各学校按要求推荐出参评人选后及时将评选推荐材料（签字盖章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于 2024 年 7 月 11 日前报送至县教体科局人事股，推荐材料包含：推荐人选汇总表 1 份、推荐审批表 1 份、表扬人选事迹材料（1000 字以内）1 份、三张工作照片（复制粘贴在 wrod 文档上）。逾期不报视为自动放弃。

联系人：赵如涛，联系电话：13778686061

李兴仙，联系电话：13981579205

电子邮箱：1641263999@qq.com

- 附件：1. 凉山州教育和体育局关于上报 2024 年教育系统表扬对象的通知  
2. 推荐审批表

木里县教育体育和科学技术局

2024 年 7 月 3 日



---

木里县教育体育和科学技术局办公室

2024 年 7 月 3 日印